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相 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由于市场变化,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纺机”或“公司”)经营面临重大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撤回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交易,并转而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收到了本次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所有相关文件,听取了相关人员对该事项的报告,并对会议文件进行了仔细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公司已向我们充分说明了本次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A股股票上市的原因、终止上市方式、终止上市后经营发展计划、并购重组安排、重新上市安排、代办股份转让安排、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等。

2、公司本次拟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撤回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交易,并转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八条、《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7.1条等相关规定。

基于上述,我们一致同意将与本次主动退市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引贵、高卫东、汪军

2023年8月30日